#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通用35篇)

来源：网络 作者：寂静之音 更新时间：2024-03-10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代表人：联系方式： (以下简称甲方)单位所在地址：车主(单位)： 身份证号码(机构代码)： (以下简称乙方)联系方式：地址：第一章 总则第一条 为发展义乌市汽车租赁业，加强对租赁汽车的规范管理，保护合法经营，根据《^v^...*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

代表人：

联系方式： (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所在地址：

车主(单位)： 身份证号码(机构代码)： (以下

简称乙方)

联系方式：

地址：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发展义乌市汽车租赁业，加强对租赁汽车的规范管理，保护合法经营，根据《^v^通则》，《^v^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协商一致，自愿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 合同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政策，严格遵守省，市对汽车租赁的有关文件规定，全面履行本协议。

第三条 乙方自带具备汽车租赁备件的 汽车壹辆，车牌号 ，由甲方承租赁代理业务，所有权不变。

第四条 本合同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止。

第五条 合同期内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每月定额向甲方缴纳代理费及国家规定等相关费用。代理服务费按每日出车的20%计算。第二个方案初始代理费5000元，后续代理费700元/月。

第六条 乙方委托代理租赁的车辆，必须按规定参加保险(车辆损失险、第三责任险、乘员险、驾驶员人身意外伤害险和车主责任险)，保险费由乙方负责。

第二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甲方应按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配齐各管理岗位的人员、制度并公布各管理岗位职责，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和完善单位内部有关服务质量、驾驶员守则及车辆保养、安全行车、遵纪守法、文明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第八条 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每天将乙方车辆的出车情况，收费标准做详细的记录，以供结账核算。如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又不能及时赔付的，甲方有权扣留乙方车辆作留置，赔偿后余款返还乙方，如有不足，仍由乙方赔偿。

第九条 代乙方缴纳各项规税费，发放各类证件，提供财税部门统一票据。

第十条 乙方车辆发生故障或交通事故，由承租人与甲方协商统一安排维修，自然故障甲方配合乙方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承租人操作不当引起的故障，由承租人承担维修费用。交通事故引起的损失，保险公司理赔后的不足部分由承租人承担，具体事项按租车合同条款执行。

第十一条 如果经营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出现无法收回的租金、修理费、保险费、违章罚款等，甲方承担20%的损失，其余80%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经营过程中出现车辆被骗，经公安机关查处而无法追回车辆的，甲方只承担赔偿车辆估价的5%。

第三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有权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业务量由乙方自由安排，合理安排工作时间，拒接甲方不合理的摊派和公务用车。

第十三条 乙方按规定应加强对车辆的维护和保养，保持良好的车况和整洁的车貌，年审不合格，则须强制停车整修，经复检合格后方可运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

第四章 违约责任与合同解除

第十四条 因甲方违约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按乙方损失额给予赔偿。 第十五条 乙方违约按有关条款处罚，并赔偿甲方损失。

第十六条 乙方按时和向甲方缴纳管理费及有关规税费，每迟交一天甲方收取滞纳金20元。

第十七条 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可解除合同。

1、 经双方协商同意，并不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时;

2、 由于不可抗力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致使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履行;

3、 从事违法活动触犯刑律的;

4、 造成交通事故拖延、瞒报的或擅自处理的。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所规定乙方应上缴国家征收的规税费及其他应费用均由乙方负担，甲方代收代交，不得另立名目变相收取费用。合同期内如遇到国家征费有所调整，乙方应按国家规定进行交纳。

第十九条 合同期满，若乙方愿意续签合同，甲方应优先安排。

第二十条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未能协商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义乌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特别约定管辖地为出租方所在地法院，胜方的律师费用有败诉方承担。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其他约定：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2**

甲方： (以下简称本 车行 )

乙方： (以上简称车主)

1.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必须手续齐全，安装GPS，车辆状况良好。

2.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车主不能私自把车开走。

3.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出现故障，车主应及时修理。如车主没有时间，车行派人去修理，修理费用由车主自行负责。

4.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必须参加保险公司的车辆保险(即租赁险)，如不按规定保险，出现被骗等其它事情由车主负责。出现车辆被骗或交通事故，本车行协助乙方处理，本车行不负担经济赔偿损失。

5.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每辆车按每月毛利交10%的管理费。

6.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每辆车的行车证、保险卡和车钥匙一把都放在本公司管理。

7、到本车行挂靠租赁的车辆到期检车和保险都由车主自行负责，如不负责本车辆出现一切后果由车主自负。

8.到本车行挂靠的车辆每月洗车费按实际次数收费，冬季每次15元，夏季每次10元。

9.到本车行挂靠的车辆，车主负责车辆每月的定期保养。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3**

承租方：

出租人：

一、出租人将\_\_\_车租给承租人使用，车号是：

二、租期为\_\_\_年，自20\_\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_年\_\_月\_\_日止。

三、租金每车每月为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所用燃料由承租人负责。

四、承租人租用的汽车只用于\_\_\_\_\_\_\_\_\_\_。承租人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人司机负责。

五、承租人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车辆如有损坏，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金。因出租人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人自负，如果致使承租人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人不负担不能使用期间的租金，出租人应承担每日租金等额的违约金。

六、违约责任。出租人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未运输期限租金额赔偿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七、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

八、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出租人：（盖章）

承租人：（盖章）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20\_\_\_年\_\_月\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4**

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

为促进汽车租赁需求，推动汽车工业的发展，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汽车消费贷款管理办法》，经友好协商，就汽车贷款的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指定乙方为开展汽车租赁贷款业务的特约经销商，积极配合乙方开展汽车租赁工作，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

二、乙方同意为购车人提供保证担保，乙方可以要求购车人提供必要的反担保。

三、四、对同意发放汽车贷款的借款人，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借款所需资料(主要包括借款人及其配偶有效身份证件、结婚证件、收入证明文件、借款人确认签字的借款申请书、贷款担保书、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借据签字等)并送至甲方社

四、乙方收到资料后，应当协同乙方人员办理借款相关等手续，并在15个工作日内将汽车发票、缴费凭证、行车证(复印件)提交甲方。对于逾期未提供上述资料的，甲方有权取消对借款人的贷款承诺，后果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应当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上述资料真实无误，否则由此导致甲方不能追偿贷款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本协议期限届满不影响甲方继续对乙方行使追索权。

六、甲方在收到乙方所提交的材料后，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将相应的购车款划转给乙方。

七、甲方的贷款条件若发生变化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并可应乙方的要求提供利率政策等有关信息。乙方应当定期向甲方反馈汽车销售的政策、价格等市场信息。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双方发生纠纷时，首先由当事人各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时应当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l年，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可续签合作协议。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5**

根据《^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_\_\_\_车的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一、租赁数量：\_\_\_\_\_\_辆。

二、车辆相关资料：

车辆型号：\_\_\_\_\_\_\_\_\_车架号：\_\_\_\_\_\_\_\_\_\_\_\_\_\_\_\_\_车牌号：\_\_\_\_\_\_\_\_\_\_\_\_\_\_\_

制造厂家：\_\_\_\_\_\_\_\_\_\_\_\_\_\_\_\_\_\_

出厂日期：\_\_\_\_\_\_\_\_\_\_\_\_\_\_\_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

三、租赁期限：

自\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计划租赁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租赁期自车辆进入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交付承租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验收地点及方法

1、交车时间：\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交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3、验收方法：有关部门检查相关手续（行车证、车辆购置附加费、车辆保险、车辆年审验证及随车工具等）以及车辆的实际状况，出租方必须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手续齐全、状况良好。

五、租赁费用及结算方式

1、租赁价格：每月租赁费用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叁仟元整（此费用包括司机费用）。

2、结算方式：承租方在出租方车辆交付使用一个月后，付给出租方上一个月的租赁费，以后每一个月结算并付款一次，结算时应出具租赁业正规发票。

3、结算时不足一个月的按天（日均租赁费=月租费/天）计算。

六、进出场及费用

出租方负责车辆的正常年审费用、保险等国家规定的车辆本身必须具有的相关手续及行车证件，负责将车辆运送至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费用由出租方承担。租赁结束，由出租方负责将车辆开出现场。

七、燃料、动力及维修

车辆在承租方使用期间所用的燃料（汽油、柴油）由承租方负责供给。车辆的正常维护、保养、修理、违章和交通事故的处理，以及所发生的费用由出租方全部承担。

八、汽车保管

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此款项不包括自带、自驾车辆）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报请郑州仲裁机关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正副本各二份，双方各持正二份，副本二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承租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6**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车辆出租事宜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牌汽车（牌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出租给乙方使用。甲方应当于本协议订立之日起\_\_\_\_\_\_\_\_日内向乙方交付车辆，同时还应交付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已付保险凭证、随车工具。

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共\_\_\_\_\_\_\_\_个月。

1、租金数额为每月\_\_\_\_\_\_\_\_元，共\_\_\_\_\_\_\_\_元。乙方应于接车时向甲方支付第\_\_\_\_\_\_\_\_年（或月、或季度）租金\_\_\_\_\_\_\_\_元，以后租金采用先交后使用的方式向甲方支付，即应在上年度合同到期前\_\_\_\_\_\_\_\_个月付清下年（或月或季度）的租金。

2、支付租金同时乙方还应支付\_\_\_\_\_\_\_\_\_\_\_\_元租车押金，该押金在租期到期时，如乙方无违约及车辆损坏情况下予以退还。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交强险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耽误乙方使用车辆，应根据实际向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车辆。在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车辆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和数额足额支付租金。在乙方不按约定时间足额支付租金时，应按照迟延履行部分租金的每日\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支付超过\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4、车辆交付乙方后，出租车辆的、车船使用税、保险费、年审等一切因使用车辆有关的税费等均由甲方向有关部门缴纳，燃油由乙方自行负担。如因缴纳不及时或未缴纳而造成的相关责任由各责任方负担。

5、甲方应缴纳的保险费应当包括：第三者责任险、车损险、盗抢险、交通强制险等险种，具体投保数额按照保险公司核定数额计算。

6、在出租期限内，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或者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非甲方责任产生的其他风险，保险公司不予理赔部分，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并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甲方出具手续，甲方予以协助。在车辆发生损坏时，如保险赔偿金不足以将车辆修复至可使用状态，乙方应承担补足责任并承当车辆实际维修费\_\_\_\_\_\_\_\_%的折旧费。

7、出租期间，乙方不得将出租车辆予以转让、转租、抵押、质押、或者以其他方式设定担保。如有，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承当损失，并要求乙方支付租金数额\_\_\_\_\_\_\_\_%的违约金。

8、乙方应当妥善保护车辆，定期保养，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在租赁期满或按照本协议约定解除协议向甲方交还车辆时，应当使车辆符合使用后的状态，玻璃、随车工具等应完整有效。

9、出租期间，车辆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

10、如甲方在租赁期内出卖车辆，甲方应当向购买人声明本协议的，本协议对购买方继续有效。乙方不主张优先购买权，但甲方应向乙方告知出卖事宜。

11、甲方应保证出租车辆不存在抵押、查封等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形，如有以上情形或甲方对车辆的权利存在瑕疵的情形，并影响乙方使用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租金数额\_\_\_\_\_\_\_\_%的违约金，乙方有权解除协议。

1、租赁期届满时，本协议终止，如乙方不再租赁，应在租赁期届满时按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向甲方交还车辆。如乙方继续租赁，双方应协商重新订立协议。

2、租赁期届满，双方没有对继续租赁达成协议，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_\_\_\_\_\_\_\_倍赔偿甲方损失，如需诉讼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2、如车辆在出租期限内达到报废年限或报废里程被强制报废时，本协议解除，乙方按照实际使用期限支付租金，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在依据本协议单方解除协议时，解除协议方向另一方发出解除协议通知到达对方联系地址之日视为协议解除生效日。协议解除时，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_\_\_\_\_\_\_\_倍赔偿甲方损失，如需诉讼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甲方不接收车辆时，乙方可以向公证机关提存，提存时的车辆状况视为符合协议约定的交车状况，并有甲方承担相关费用。

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到\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3、本协议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7**

可加保乘客意外伤害责任险、驾驶员意外伤害险

基本内容：负责由于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的直接损毁，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赔偿金额。

责任范围：被保险人允许的合格驾驶人员在使用保险车辆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致使第三者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的直接损毁，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赔偿金额，保险人依照保险合同的规定给予赔偿，但因事故产生的善后工作，由被保险人负责处理

除外责任：①下列损失：

（一）自然磨损、朽蚀、故障、轮胎爆裂；

（二）地震、人工直接供油、自燃、明火烘烤造成的损失；

（三）受本车所载货物撞击的损失；

（四）两轮及轻便摩托车停放期间翻倒的损失；

（五）遭受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后，未经必要修理继续使用，致使损失扩大部分。

②下列财产损毁：

（一）被保险人所有或代管的财产；

（二）私有、个人承包车辆的被保险人及其家庭成员，以及他们所有或代管的财产；

（三）本车上的一争人员和财产；

（四）车辆所载货物掉落，泄漏造成的人身作废和财产损毁。

③下列原因：

（一）战争、军事冲突、^v^、扣押、罚没；

（二）竞赛、测试、进厂修理；

（三）饮酒、吸毒、药物麻醉、无有效驾驶证；

（四）保险车辆拖带未保险车辆及其他拖带物或未保险车辆拖带保险车辆造成的损失。

④下列损失和费用

（一）被保险车辆发生意外事故，致使被保险人或第三者鹪、停驶、停电、停水、停气、停产、中断通讯以及其他各种间接损失；

（二）被保险人及其驾驶人员的故意行为；

（三）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责任起讫：保险期内

保险金额：5万、10万、20万、50万、100万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8**

出 租 方：

地 址：\_\_\_\_\_\_ 邮码：\_\_\_\_\_\_ 电话：\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承 租 方：

地 址： 邮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根据《^v^合同法》和^v^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 牌汽车 壹 辆租给承租方使用 。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承租方进行经营、管理事务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主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方不付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

四、租用期定为 2年 ，自20--年 1 月 1 日起至 20- 年 12 月 31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年为人民币11800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年结算一次，按年租用，不足一年按实际月份结算。

六、所用燃料、日常费用由承租方负责，车辆保险费、车船使用税等由出租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

八、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出 租 方：\_\_\_\_\_\_(签章)

代 表 人：\_\_\_\_\_\_ \_\_年\_\_月\_\_日

承 租 方：\_\_\_\_\_\_(签章)

代 表 人：\_\_\_\_\_\_ \_\_年\_\_月\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9**

一、基本内容：负责由于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的直接损毁，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赔偿金额。

二、责任范围：被保险人允许的合格驾驶人员在使用保险车辆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致使第三者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的直接损毁，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赔偿金额，保险人依照保险合同的规定给予赔偿，但因事故产生的善后工作，由被保险人负责处理。

三、除外责任：

①下列损失：

（一）自然磨损、朽蚀、故障、轮胎爆裂；

（二）地震、人工直接供油、自燃、明火烘烤造成的损失；

（三）受本车所载货物撞击的损失；

（四）两轮及轻便摩托车停放期间翻倒的损失；

（五）遭受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后，未经必要修理继续使用，致使损失扩大部分。

②下列财产损毁：

（一）被保险人所有或代管的财产；

（二）私有、个人承包车辆的被保险人及其家庭成员，以及他们所有或代管的财产；

（三）本车上的一争人员和财产；

（四）车辆所载货物掉落，泄漏造成的人身作废和财产损毁。

③下列原因：

（一）战争、军事冲突、^v^、扣押、罚没；

（二）竞赛、测试、进厂修理；

（三）饮酒、吸毒、药物麻醉、无有效驾驶证；

（四）保险车辆拖带未保险车辆及其他拖带物或未保险车辆拖带保险车辆造成的损失。

④下列损失和费用

（一）被保险车辆发生意外事故，致使被保险人或第三者鹪、停驶、停电、停水、停气、停产、中断通讯以及其他各种间接损失；

（二）被保险人及其驾驶人员的故意行为；

（三）其他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四、责任起讫：

五、保险金额： 万。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0**

出租人(甲方)：

地址：

身份证号：

承租人(乙方)：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根据《^v^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汽车租赁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中所称的租赁标的物为 汽车，车牌号码 。(以下简称租赁物)

1.租赁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赁期不得超过租赁物的使用期限，超过部分无效。

2.租赁期满乙方需要续租的，应当在期满前日内通知甲方，经协商一致后，双方办理续租手续。

3.若甲方在租赁期间转让租赁物的，甲方需提前 日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购买权。租赁物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所有人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1.乙方无需支付车辆租金，但必须雇佣甲方为驾驶员，支付给甲方的工资薪金数额以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内容为准。

1.甲方保证交付乙方的租赁物性能良好，符合道路运输要求，并具备相关的运营许可手续。如因租赁物质量瑕疵造成乙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2.甲方保证租赁物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利或权利瑕疵，负责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3.乙方负责办理租赁期间租赁物的各项保险，并承担相应的保险费及租赁期内的养路费、年检费、驾驶人员的体检费等。租赁期内发生的车辆违章罚款、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及停车费由乙方承担。

4.租赁期间，乙方应做好租赁物的日常维护保养，确保租赁物的正常使用功能，租赁物发生故障时，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租赁期间因车辆事故或交通事故所发生的费用，除由保险公司支付外，剩余部分由乙方承担,但因甲方隐瞒租赁物质量瑕疵造成的事故除外。

6.乙方保证租赁期内按租赁物功能合理使用，保持租赁物的完好,但正常使用造成的磨损除外。

7.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租赁物转租、转借、转卖。

8.乙方在租赁期间内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租赁物进行外观装饰或设备添附。租赁期满后，添附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添附物不能拆除或拆除后会对租赁物造成损害的，由双方协商处理。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有权将租赁物上一切有关乙方所使用的企业标识及注商标标识予以覆盖或拆除。

1.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租赁物交接确认书”，进行租赁物交接。

2.租赁物交接时，甲方应当向乙方说明当时知道或应当知道的租赁物质量瑕疵，并在“租赁物交接确认书”上标明。

3.租赁期满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约定交接地点，并办理相关手续进行租赁物交接，签署“租赁物收回确认书”。甲方对租赁物的毁损有异议的，应当在双方签署“租赁物收回确认书”之日起 日内提出，否则视为租赁物完整无非正常损害。

1.在租赁期内，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租赁物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2.在租赁期间内，由于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毁损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甲方在租赁期内没有法定事由任意解除合同的，除应返还乙方剩余租金外，还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如因租赁物质量瑕疵造成乙方重大人身、财产损失或无法满足乙方正常使用需要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如甲方怠于履行双方约定的应由甲方交纳的各种保险、交通管理、危险品安全管理等费用的义务，影响乙方正常使用超过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非因乙方原因，租赁物连续或累计无法正常使用超过 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5.甲乙双方的劳动合同终止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6.任何一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应当以书面通知另一方。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之日支付押金：人民币 元给甲方。

2、甲方应于本合同期满或双方解除合同后30日内，扣除交通违章罚款数额后，将剩余押金归还乙方。

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采取以下方式解决：

1.双方均可以诉至方所在地法院依诉讼解决。

2.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1.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印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共 页，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份。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1**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v^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标的及租期

1.乙方自\_\_年\_月\_日\_时至\_\_年\_月\_日\_时止，向甲方租用\_\_\_\_\_\_品牌\_\_\_\_\_型\_\_座车一辆，颜色：\_\_\_，车牌号：\_\_\_\_\_\_\_\_，详细内容见《车辆交接单》。合同起始日期以具体的发车日为准。

2.车辆产权为甲方所有，乙方拥有承租期内的使用权。

二、租金及支付方式

1.每\_\_\_\_租金人民币\_\_\_\_元(含税率\_\_\_%)，大写为\_\_\_\_\_\_\_\_\_\_元。

2.每\_\_\_\_基本行驶里程为\_\_\_\_公里，超出基本里程的，乙方应按\_\_\_\_元/公里向甲方支付超公里费，每月\_\_日结算一次。

3.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保证金人民币\_\_\_元。该保证金于乙方返还车辆并结清费用后的\_\_个工作日内退还给乙方。

4.每月\_\_\_日至次月\_\_\_日为一个结算月，甲方应在每月\_\_日开出当月租金的发票交乙方，乙方在收到发票后\_\_个工作日内足额支付。

5.合同期内，如遇国家相关的税费制度调整致使车辆运营成本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可对租金予以相应调整。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经营资质和符合要求的证照。

2.甲方应保证所提供车辆车况完好，设备齐全且性能符合使用标准，证件齐全有效。

3.甲方负责对车辆进行定期保养和年度检验，对非人为造成的故障予以维修，负责\_\_\_\_\_市境内车辆抛锚处理和急修。协助乙方处理行车事故，办理保险理赔手续。

4.如遇车辆年度检验、发生非人为引起的故障及无责交通事故，甲方应提供同等级或以上的替代车辆，确保乙方用车。

5.甲方对乙方的相关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6.甲方委派的驾驶员发生交通事故、交通违法行为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提供的营业执照、身份证和驾驶证等证件，加盖的公章或合同章必须真实有效。名称和地址等基本情况变更的，乙方须在该变更情况发生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乙方提供无效证件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将车辆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等，不得利用车辆从事违法活动。

3.乙方应保持车辆机件设备和相关标志完好，不得擅自拆换设备、车辆零部件，不得私配车辆钥匙。

4.乙方配备的驾驶员必须具有与所租车型相符的有效驾驶证，驾驶证复印件和联系方式须在甲方留存。

5.乙方每月\_\_日至\_\_日之间须将车辆里程表读数告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将车辆送到指定地点进行保养、检测。

6.车辆证件有效期届满前，乙方须配合甲方更换证件。租赁期内乙方遗失车牌或其它证件的，应承担补办证件所产生的费用。

7.承租车辆发生机件故障或交通事故的，双方约定的维修地点为\_\_\_\_\_\_\_\_\_\_\_\_\_\_\_。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变更维修地点的，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8.乙方承租的车辆必须加注厂方规定的油品，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9.乙方委派驾驶员的，须承担租赁期间因交通违法行为而被记分、罚款的责任。

10.燃油费、路桥费、停车费由乙方承担。返还车辆时，存油少于车辆交付时数量的，乙方需按燃油市价折算费用支付给甲方。乙方委托甲方代购燃油的，油价为\_\_\_元/升，如油价调整幅度超过±\_\_%，燃油费应作相应调整，调整后的计算公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车辆保险及理赔

1.租赁期间，甲方为车辆办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险、第三者责任险(保额为\_\_\_万元)和车辆损失险。

2.租赁期间，甲方提供的替代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的，因替代车辆保险与乙方租赁车辆投保额差异造成的理赔差额由甲方承担。

3.发生交通事故的，乙方应立即向甲方和^v^门报告，配合甲方办理保险理赔事宜，逾期不能提供相关材料造成保险公司不予理赔的，乙方应承担相应损失。

4.双方约定，交通事故涉及的费用按以下方式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租赁期满，乙方无法返还车辆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违约责任

1.甲、乙任何一方提前解除合同的，须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租赁费的\_\_%作为违约金。

2.甲方的违约责任

(1)赔偿因提供的车辆、证照等不符合约定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未按约定提供车辆抛锚处理和急修服务的，应向乙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未按约定提供替代车车辆的，每日应向乙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乙方的违约责任

(1)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支付部分租金的\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赔偿因伪造证件或将车辆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以及擅自拆换设备、车辆零部件，私配车辆钥匙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赔偿未配合甲方进行车辆保养、修理、检测和更换有效证件而造成的损失。

七、其他约定

1.乙方委托甲方提供第三方驾驶员的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八、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也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按下列第\_\_项方式解决。

1.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车辆交接单》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20xx年xx月xx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2**

一般说来，从出口业务人员的角度来看，出口托运是从租船订舱或是委托出运开始的。以下是我为大家推荐的关于一些货运委托书模板，希望能帮助到大家!

货运委托书模板1

百胜餐饮广州运输部：

您好!我公司上海会成物流所承运的百胜餐饮货物(海南餐厅co2气瓶、化学品清洁剂、广州百事和深圳百事的co2气瓶)，委托以下车辆到广州市萝岗区云埔工业区观达路2号百胜仓库提货：

车牌：，，身份证：， 车牌：，，身份证：。

特此证明

上海会成物流有限公司

年01月06日

货运委托书模板2

托运部:

本人(本公司)现委托持此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前往办理本人(本公司)所有货物提货(接货)业务。如证件不全或有疑点，不予办理提货(接货)业务，并及时与本人或本公司联系接洽验证。

如本人(本公司)联系方式、被委托人及联系方式有变更时，本人或本公司会及时通知贵公司并办理公司变更委托书的.相关事宜，此委托书作废。如因被委托人、本人(本公司)联系方式更换而未及时通知贵公司前来变更的，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或本公司承担全部责任。本委托书有效期为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人 身份证号： 委托人座机电话号：

营业执照 注册号 ： 委托人移动电话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人 手机号：

[粘贴委托人复印件] [粘贴被委托人复印件]

委托人签字(公司盖章)： 被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货运委托书模板3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v^合同法》和《^v^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TEU。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1.乙方在甲方保证上述委托运输业务量的前提下，乙方按下述优惠价向甲方结算普通干货箱包干定额费：

自拖箱：人民币元20’ 人民币元40’

报关费：人民币元票

其它费用：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元。)

2.海运费

订舱费

其他费用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

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美元作押金，每月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七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九、甲方付清上述费用和报酬，乙方应及时将海关退还的核销单，退税单等有关单证交付甲方。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1)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2)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3)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4)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5)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6)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同时，甲方对于拖欠之费用应当向乙方支付日万分之五的利息。甲方授权乙方代领提单或者其它类似权利凭证，视为甲方同意将上述凭证出质于乙方作为其应当承担的费用和报酬的担保。甲方应当保证其具有合同的出质权利。由于甲方出质不当造成第三人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一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外币账号： 外币账号：

人民币账号： 人民币账号：

年月日 年月日

货运委托书模板4

委托方：

受托方：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v^合同法》和《^v^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

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

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

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TEU。

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1.乙方在甲方保证上述委托运输业务量的前提下，乙方按下述优惠价向甲方结算普通干货箱包干定额费：

自拖箱：人民币元’

报关费：人民币元票

其它费用：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元。)

2.海运费

订舱费

其他费用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

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美元作押金，每月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七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九、甲方付清上述费用和报酬，乙方应及时将海关退还的核销单，退税单等有关单证交付甲方。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

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1)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2)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3)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4)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5)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6)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同时，甲方对于拖欠之费用应当向乙方支付日万分之五的利息。

甲方授权乙方代领提单或者其它类似权利凭证，视为甲方同意将上述凭证出质于乙方作为其应当承担的费用和报酬的担保。

甲方应当保证其具有合同的出质权利。

由于甲方出质不当造成第三人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一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

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外币账号： 外币账号：

人民币账号： 人民币账号：

年月日 年月日

货运委托书模板5

甲方：

乙方：

辽河石油勘探局筑路工程公司济东高速公路施工项目已经结束，根据工作的需要，计划将沥青拌和站设备回迁至辽宁盘锦筑路公司本部(盘锦友谊)。就沥青拌和站设备搬迁一事，甲乙方在平等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协议：

1、甲方托运的货物应如实填写，如有隐瞒货物名称，数量及性质，倘若乙方在运输途中为此造成损失(包括车主损失)均由甲方负责

2、甲方若不跟人押车，卸货地址务必填清，货物包装必须完好。

3、乙方在运输途中要确保货物安全，精心保管货物，如因乙方在车辆证件不全.事故.雨淋.丢失.损坏或其它原因造成经济损失(不含自然性合理损耗)均由乙方负责按价赔偿。

4、乙方必须保证司机的手机全程开启，便于随时联系。乙方不许无故耽搁交货时间，由此造成甲方损失，乙方负责全部赔偿。

5、在运输途中过桥.过渡.过路和车辆罚款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6、设备运输车辆小车在28吨以下(长米)，大车在40吨以下(长17米)，运输综合单价均为8200元/车。

7、设备运输大约在35车左右，预计总价287000元，但运输结束后按实际运输数量进行结算。

8、乙方设备的运输要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到达指定卸货地点，并保证货物完好无损。

9、结算方式，在每批次运输车辆到达盘锦后，经验收货物完好无损返回回执单位后，通过银行结算方式，汇总每批次运输车辆数量、金额一次性付款。

10、乙方不负责提供运输发票，但负责在甲方运输发票上加盖发票印章。

1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方收获出据书面收条后，协议自行终止，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3**

出租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一、租用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租用登记表》和《车辆交接单》

二、租用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租用登记表》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用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连续拖欠应付款超过3日。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用车辆于租用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出租方应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抵押金之后，将所租用车辆交付承租方，收款日期以支票到帐或收到现金之日为准。

5.提供车辆应当适用，行驶证、养路费齐全有效。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自主选择欲租车辆。

2.于租用合同规定的租用时段拥有所租用车辆的使用权。

3.对租用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4.按期如数交纳租金、抵押金。

5.自行承担租用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路桥通过费用。

6.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7.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9.协助出租方在租用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押金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用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 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用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承租方。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用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用登记表》)若承租方要求增保其它险种，出租方可代办手续，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且承租车辆符合《汽车租用登记表》中规定的由出租方进行保险理赔的车辆时，停止计算租用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最长不超过四个月)的车辆租金的40%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20%，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七、担保条款

保证人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及附件的义务负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从保证人签字

之日算起至本合同有效期满后两年。

八、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用金额总数20%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用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用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用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十、合同的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为贰年，本合同有效期内，担保人在担保期限内对承租方的每次租用均负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担保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由当地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合同及附件

《汽车承租人须知》、《汽车租用登记表》、《车辆交接单》、《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汽车租用合同书》补充协议

第一、 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去外埠的客户，在客户交纳相关费用后，为客户提供合同、有效的证件，并在租用登记表中确切著名客户离开成都的起止日期及客户的大致去向。

2.长途附加费指因车在外地发生事故、故障及其他问题后处理费用将相应提高而收取的额外附加费。按外出里程不同，收费标准如下：

距成都市区里程 普通客户收费 会员收费

300公里以内 50元/天 40元/天

300-600公里 100元/天 80元/天

600公里以上 200元/天 160元/天

3.购置附加费证明押金普通客户为10000元，会员为20xx元，出租方未收取押金

4.对租车去外埠的客户发生救援需求时提供有偿救援。

第二、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

1.承租方租车去外埠必须事先告知出租方，并交纳长途附加费及购置附加费证明押金。

2.承租方租车去外埠发生车辆故障或出险，必须当即与出租方联络。

3.承租方在外埠需要出租方提供救援时，应交付相关费用;外埠救援施救收费标准如下(单位：元/公里)：

(1) 承租方已交纳长途附加费及购置附加费证明押金，收费标准为：

救援出车费 单程拖车每公里收费 现场抢修费，不含配件费

距市区里程300公里以内 200 8 1000

距市区里程300公里以上 200 10 20xx

(2) 承租方若违反本补充协议第二项1、2款的规定，除须补交长途附加费外，外埠救援施救收费按本规定收费标准的倍收取。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4**

出租方(甲方)：\_\_\_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_\_\_

承租方(乙方)：\_\_\_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_\_\_

根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之所有闽\_\_车架号为\_\_车辆事宜进行友好协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贴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规定。

第二条甲方应带给状况贴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并且告知车况，乙方应带给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第三条租赁期限该车租赁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以及押金标准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能够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第六条违约职责：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甲方有权按国家标准收取修车费，租期届满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报案处理，乙方不得将车辆用于从事非法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回收车辆;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个性约定：如还车一周后无违章记录，押金如数奉还，否则，有甲方多退少补。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第九条注意事项：一天24小时，一个月计30天;超时，超公里需要另外计费;超过3个小时计半天，超过6个小时计一天;还车时油量务必同交车是一致，否则需另补油费。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

电话：\_\_\_

签订时间：\_\_\_

乙方：\_\_\_

电话：\_\_\_

签订时间：\_\_\_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5**

出租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承租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_\_\_\_牌汽车\_\_\_\_辆(附车辆登记证)租给承租方使用。现双方经友好协商后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 租用车辆状况

二、 租用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1、 租用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租金及支付方式为：

三、 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用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2、 不承担租用车辆于租用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 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 出租方应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抵押金之后，将所租用车辆交付承租方，收款日期以支票到帐或收到现金之日为准。

5、 提供车辆应当适用，行驶证、养路费齐全有效。

四、 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自主选择欲租车辆。

2、 于租用合同规定的租用时段拥有所租用车辆的使用权。

3、 对租用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4、 按期如数交纳租金、抵押金。

5、 自行承担租用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路桥通过费用。

6、 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7、 协助出租方在租用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 定金条款

1、 承租方应于 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定金给出租方。

2、 出租方应于合同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将剩余定金归还承租方。

3、 承租方不可自行将定金抵作租金。

六、 保险条款

1、 出租方已就租用车辆提供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及 险。

2、 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时，停止计算租用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的车辆租金的 %.七、 担保条款保证人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及附件的义务负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从保证人签字之日算起至本合同有效期满。

八、 违约责任

1、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租用金额总数20%的违约金。

2、 承租方应按双方签订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用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 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 %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九、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用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十、 争议的解决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由当地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 其他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

年 月 日

承租方：

年 月 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6**

合同签订方：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依照《^v^合同法》、《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车辆出租方(甲方)、承租方(乙方)充分协商一致，就租赁汽车事宜订立本合同。

租赁物：华晨宝马520Li型(或豪华型)颜色\_\_\_\_\_\_\_\_\_车辆号牌\_\_\_\_\_\_\_\_\_\_\_\_\_\_\_\_。

租赁合同期限：自20\_\_年\_\_月\_\_日至20\_\_年\_\_月\_\_日。租赁费用：每月租金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不含汽油费，车辆保养费，驾驶员工资)租车押金一辆：陆万元整。押金、租金的支付方法：租车租金每月预付结算一次。租车押金一次付清。租金以现金、支票或托收方式支付到甲方银行账号：银行账号：户名：账号：开户行：

一、甲方的权利：

1、拥有车辆的所有权。且保证无第三方主张权利，保证乙方在租赁期间对车辆的使用没有障碍。

2、按期、足额收取双方认定的租赁费和相关押金。

二、甲方义务：

1、负担出租车辆的保险费、车船使用税、年度检验、车辆丢失车辆现值损失。

2、向乙方提供不低于一级技术状况的车辆，并提供齐全的行驶证件。

3、向乙方提供救援服务，具体办法执行甲方《救援制度)的规定。注：五环内24小时免费救援，

(1)接到救援电话后视救援地点远近2--4小时到达现场场。

(2)如故障2小时可以排除的现场排出故障，如2小时不能排除的安排同档次车型替换。

(3)救援内容不含更换轮胎、忘带钥匙、钥匙忘在车内。如确实需要救援五环内按每次100元收费。

4、负有对事故车辆及丢失车辆直接向保险公司理赔的责任。

5、协助乙方对交通事故的处理。

6、租赁前，甲方除了要保证车辆的发动机、仪表盘等技术状况良好外，还需保证车辆随车物件配备齐全，车内应该备有随车工具、备胎、灭火器、防盗装置等。

7、甲方负责车辆正常上路行驶一切手续.办-理.及费用、并承但车辆六种主险的费用(车损险、划痕险、玻璃破碎险、不计免赔、三者20万、司乘险2万)。

8、承担不低于7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9、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10、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三、乙方的权利：

1、按合同约定拥有车辆使用权。

2、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四、乙方义务：

1、如实向甲方提供身份证、户口本、驾驶执照。或营业执照、代码证等身份证明。

2、按合同约定缴纳租金。

3、自行加注燃油料，且必须加注与车辆使用说明牌号一致的燃油料，(97#油料)。

4、按车辆使用说明对车辆进行日常的检查、保养，特别对机油、刹车油、冷却液、电解液、轮胎气压的检查，对制动、转向、灯光、刮水器、喇叭性能的监控。如发现异常，通知甲方后应即刻去华晨宝马4S店进行维修及保养。

5、乙方承担租赁车辆使用期内的车辆保养费用。保养地点按车辆购车地点4S店为准。或乙方就近的华晨宝马4S。

出租方：\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承租方：\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7**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甲乙双方在诚实信用的原则下，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合同：

1、甲方租用乙方客车一辆，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成甲方员工上下班接送任务。

2、车辆要求：

3、租用客车行驶路线：

4、原则上甲方用用时间为周一至周五每天;甲方节假日休息。具体时间及线路见附件。

5、甲方节假日如需用车，甲方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予安排。

1、租赁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期为\_\_\_\_\_年。

2、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协商确定是否继续租赁。若双方确认继续租赁，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1、甲乙双方同意，每单班租费为\_\_\_元，每天每班计\_\_\_元，如甲方要求加班，则按上述运价结算。

2、每月按实际发生班次结算租车费用，先租后付，乙方于次月\_\_\_日前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发票给甲方，甲方于五日内付款。

1、乙方承诺：如客车驾驶员存在超速行驶、闯红灯、服务态度恶劣、因乙方驾驶员原因导致漏载甲方员工等情况，甲方随时要求乙方更换驾驶员。

2、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本合同约定，若一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规定的条款，被视为单方违约，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3、乙方车辆不能按时接送甲方员工的，每次扣款\_\_\_元;如一月累计发生\_\_\_次以上(含\_\_\_次)的甲方可要求更换客车驾驶员，乙方则必须更换驾驶员，如因天气等不可抗力而影响正点接送的除外。

4、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条款约定而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

1、在合同期内出现上述合同终止或解除情况的，任何一方须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以便双方能通过协商给予以解决。

2、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不能协商解决，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裁决。

3、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车险第三方合同范本18**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 驾驶证号码： 电话号码：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特制定本汽车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车牌号 ，租用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租车地点、还车地点：胜利路52号。

2、租金为每日 元(每日限300公里，超出30公里以上，按每公里1元计费)，租期为 ，预付押金 元，乙方在车辆归还时间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全部租金后需交纳或预留违章保证金500元/辆，7天后，没违章，如数退还，不计息，望各位新老客户给予配合，谢谢合作。

3、租用6小时内为半天，6至24小时内为壹天。

4、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车辆必须状况良好，证件齐全有效。乙方在租车时未就车况提出异议，则视同甲方交乙方车辆符合标准。

5、乙方在承租期内如遇车辆发生故障，不是乙方造成的由甲方负责，如果是乙方使用中不当，造成发电机漏水、漏机油损坏发电机和车辆地盘、外观等的，不能用保险理赔，一切由乙方自负修理还原，停车修理时间按租车计算。

6、乙方租车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驾驶证原件;经甲方验证后，将复印件留存在甲方备档，乙方身份证、驾驶证必须真实有效。如属伪造或超时超期的，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所导致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应按时、按地点还车，如遇特殊情况需延长租车时间的，应提前征求甲方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未经甲方同意并延迟还车2天以上的，甲方有权收取违约金500元，并有权向110报警。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9、乙方租用的车辆需跨市行驶的，乙方在租用时必须事先向甲方说明，乙方需临时改变行车地点方向的，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改变行车地点方向的，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外，有权向110报警，由此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10、租用期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